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115 年永續盃高中羽球邀請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透過高中區域運動與聯誼活動過程，結合體育活動及社交聯誼，強化大學與地方的連結，促進學生成長與社會關懷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運動產業經營學士學位學程、體育室。

三、比賽日期：115 年 1 月 28 日(星期三)上午 9:00 至 17:00。

四、比賽地點：本校綜合大樓 6 樓體育館(台北市內湖區環山路 1 段 56 號)。

五、參加單位：受邀之雙北高中職學校。

六、比賽分組：男子團體組、女子團體組。

七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 以學校名稱組隊參加〔限同校學生〕。

(二) 女性選手不得參加男子組比賽，男性選手亦不得參加女子組比賽。

八、報名辦法：

(一)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0 日(二) 下午 17:00 止。

(二)報名：一律採網路報名(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)。



永續盃羽球邀請賽報名表

(三)人數：每隊人數至少 5 人，不得超過七人，每人限報一組。

九、競賽辦法：

(一) 預賽採循環賽制，決賽採單淘汰賽制。

(二) 各組比賽出場順序為雙、單、雙三點，大會有權調整出場順序，必要時得拆點同時進行球賽，選手不得兼點。

(三)[預賽]各點比賽均採單局 31 分，16 分換邊，不延長。每組取前兩名隊伍晉級決賽。其計分方式為三點加總得分高者為勝。三點總分相同時以勝 2 點者為勝。預賽時勝 1 場得積分 2 分，負 1 場是 1 分，棄權為零分。如遇兩隊積分相同時以勝者為勝。參隊積分相同時，以相關參隊互比總得分高者為勝。再相同時以勝點高者為勝。

(四)[決賽]採先得二點者獲勝。各點比賽均採單局 21 分三戰兩勝，決勝局 11 分交換場地，先勝二局者為勝。每局 21 分 3 戰 2 勝制，先得 2 點獲勝的隊伍晉級，直至決出最終冠軍。

(五) -1.出賽時，雙方選手必須全體列隊，核對各點出賽選手身份無誤後，開始進行比賽。比賽結束前，若出賽選手有人、證不符之情況得再次要求核對選手身份。

(五) -2.若出賽學校選手不足時，應於排點前向大會申明，並告知對方後，只可將選手排在前面各點，中間不得有空點，後面未排之各點均判為對方之勝點(若未告知時，則該場比賽對方有權重新排點。選手不足之一方無權重新排點)。

(五) -3.比賽期間若因某隊選手受傷而人數不足，空點只可排於最後順位，空點過半即喪失參賽資格。

(五) -4.出賽時，若有資格不符之選手，不得填入出賽名單中。

十、獎勵：

(一) 各組取前三名頒發獎狀，以表彰各隊的優異表現。

(二) 受邀單位補助車馬費，補助金額由主辦單位依各隊報名人數計算。

十一、競賽規定事項：

(一) 本賽程經抽籤排定後不得請求更改，並於賽前一週公布於本校網站。

(二) 各參加比賽單位，比賽前 30 分鐘應填寫出場名單，提交大會競賽組。

(三) 場地安排及出場順序大會有權調度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(四) 選手應遵守本競賽規程、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。

(五) 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更改賽程時，經主辦單位口頭或書面通知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(六) 團體賽選手，其中**雙打組合須著相近色系服裝**出賽。

(七) 大會保留於賽前變更規則、規定、賽會日期、地點的權利。若遇不可抗力因素，大會有權基於選手安全考量及維護賽會品質調整賽會天數。

(八)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另公告之。

十二、賽事期間遭遇不當性騷擾申訴管道：

(一) 申訴電話：德明科大 02-2658-5801ex2671。

(二) 申訴傳真：02-2658-2507。

(三) 申訴信箱：bebe7478@takming.edu.tw。

(四) 服務人員：張小姐。

十三、保險：本賽事請各參與人員自行依需要投保。

十四、比賽聯絡人：

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比賽負責人：周育伶 聯絡電話：0919-065212 聯絡郵箱：yjou@takming.edu.tw